

大型国企主导型单位制住区的空间演化机制与规划对策

The Spatial Evolutionary Mechanism and Planning Strategies of Danwei Community Driven by Large State-owned Enterprises

唐诺亚 朱喜钢 TANG Nuoya, ZHU Xigang

摘要 住房改革以来,我国住房由福利品转变为市场化商品,单位制住区作为计划经济的典型产物,在新时期经历了多重力量影响的空间演化历程,映射出城市空间结构的变迁,面临着亟需向城市社区转型的挑战。尽管关于单位制住区的研究早已得到学界关注,却鲜少探究单位制住区空间演化机制。以江苏省南京扬子石化单位住区为例,从制度基础、经济作用、空间力量、文化更迭、个体选择5个方面切入,试图探究和建立大型国企主导型单位制住区空间演化的综合动力机制,并从单位物质空间更新、社会空间重构、社会治理转型出发,提出单位制住区空间提升的规划建议。

Abstract Since the housing reform, residential housing has changed from welfare goods to market-oriented commodities in China. As a typical product of the planned economy, the Danwei community has been experiencing spatial evolution influenced by multiple forces, reflecting the changes of urban spatial structure, and facing the challenge of transforming to urban communities in the current era. Although the studies on the Danwei community have already attracted the attention of academia a long time ago, there are very few of them focusing on spatial evolutionary mechanisms. This research tries to explore and establish a comprehensive mechanism to explain the spatial evolution of the Danwei community driven by large state-owned enterprises from the following five aspects: institutional foundation, economic function, spatial factor, cultural change, and individual choice. Moreover, it points out some planning strategies to improve the spatial environment in the Danwei community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physical spatial renewal, social-spatial reconstruction, and social management transformation.

关键词 单位制住区;空间演化;机制;规划对策

Key words Danwei community; spatial evolution; driving forces; planning strategy

文章编号 1673-8985 (2021) 06-0092-07 中图分类号 TU984 文献标志码 A

DOI 10.11982/j. sup. 20210613

作者简介

唐诺亚

南京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硕士研究生

朱喜钢(通信作者)

南京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zhuxigang522@hotmail.com

0 引言

计划经济时期,我国采取了包括范围广泛的实物福利分配在内的一系列措施,对城市居民的消费水平进行有效控制^[1],而住房则是这一分配体系中最具代表性的福利品^[2-3]。1998年后,传统福利分房政策结束,开始实行住房分配货币化^[4-5],住房向自由市场化商品转变。在这一过程中,单位空间作为单位制度的产物、计划与市场经济体制空间重塑的缩影、城市空间的重要组成部分,在新发展时期面临着向城市社区转型的要求,并受到学术界的关注。

单位制住区作为单位空间中单位成员的劳动动力再生产场所,最为集中而突出地反映了空间

演化历程和特征。这一在单位制度主导下伴生、经由经济体制改革重构的物质表征,是意识形态、住房市场、社会与个人多重力量的博弈场。在包含军队大院、政府大院、高校大院等在内的各类单位制住区中,大型国企主导型单位制住区主要由工业企业配建而成,占据了不同类型城市单位制住区的绝大部分,在单位制住区空间研究中最具有代表性。对单位空间的探讨由来已久,并且多围绕大型国企主导这一类型的单位制住区展开,但既有研究多集中在分析单位制住区的现状特征、空间结构、物质形态演变以及部分关于社区变化、人员留存等方面,对于能够反映制度变迁影响的空间演化机制则关注较少^[6]。本文结

合对江苏省南京扬子石化单位住区的实证研究分析,从政策制度、经济体制、城市空间、社会文化和微观个体等角度出发,尝试构建一个对单位制住区空间演化的综合性机理解释框架,并从单位物质空间更新、社会空间重构、社会治理转型出发,提出单位制住区空间提升的规划建议,通过剖析其内在变迁机制,提出更有针对性的单位制住区转型对策。

1 研究方法

南京扬子石化单位住区位于南京市六合区大厂街道工业园区内,该片区作为开始最早、成片建设、跨越多时期的单位空间,成为引领南京第二产业发展的工业核心区域,被称为中国化工基地诞生之处。扬子石化单位住区于1982年开始建设,住区内包含扬子1—12村、14—21村共20个居住小区,常住人口约3万人,占地面积约110万m²(见图1)。本文基于参与式观察、深度访谈、问卷调查和文本分析等研究方法,结合扬子石化公司档案资料、单位制住区的建设发展史、历年住房分调方案等数据,纵观该住区历经各时期空间演化历程,试图从具体实证案例中归纳一般性大型国企主导型单位制住区空间演变的机制解释。

2 单位制住区空间演化的机制解释

2.1 制度基础:单位制解体与住房商品化改革



图1 扬子石化单位住区内部居住空间分布图
Fig.1 Distribution of living space in YPC Danwei Community

资料来源:笔者自绘。

2.1.1 单位制度的消解迫使单位空间产物的变迁

单位制度的解体主要体现在就业制度、住房分配制度和单位福利制度的改革上^[7],体现在消费制度从政府统一控制向市场机制下的分化转变^[8]。可以说,单位制住区的形成就是单位制度在空间上最直接的表现形式,而单位制住区的演化变迁也可以看作单位制度沿革在空间上的反映。

其中以单位物质空间的变化最为显著。在单位制住区形成时期,整个城市尺度上,单位数量的迅速膨胀是空间扩展的主要动力^{[9][64]};单位内部尺度上,在计划经济与单位制度浓墨重彩的绘制下,单位生产空间和生活空间都带有极为浓厚的计划特色,并具体体现在空间的轴线性、中心主体建筑物的政治性、生活空间的单调统一、单位空间内基本生活服务设施配套齐全的“小社会”特征等方面^{[10-11], [12][153]}。这些极具特色的空间布置既反映了当时的意识形态需要,也体现了单位的行政权威以及在城市劳动力管理方面的绝对地位。随后,国家经济体制转型,曾经牢固的单位制度自此出现瓦解的裂隙,单位的“高墙深院”由完全封闭缓慢走向开放,并主要表现在单位不再扮演职工生活必需品的唯一供给者,包括住房消费、生活日常消费等的单位居民消费开始向单位空间以外转移,对各种资源的依赖和获取也由完全

仰仗单位供给向自主化市场选择的方向转变。

总体而言,单位制度的消解过程推动了单位空间的变迁,包括空间上的膨胀扩张、蚕食缩小、向外搬迁^{[12][154]};与外部关系上的围合度下降^[13];内部的增建新建、拆旧建新^[14];人员结构上的去单位化、杂化^{[9][66]};居住模式变迁、生活模式变迁、身份认同变迁、人际关系变迁^[15]等。事实上,单位制度的消解过程迫使单位空间产物不得不走向变迁转型之路。

2.1.2 住房制度改革作为推动单位空间革新的前提

住房制度的变革是经济转型和社会变迁的缩影。在计划经济时期,住房是社会主义福利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住房改革的推进,单一实物分配福利体系逐步终止,货币化、市场化、社会化和多层次化的住房供给体系逐步形成^[16](见图2)。

住房制度改革历程对单位制住区空间及其空间社会化的影响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 单位制度瓦解后,住房制度改革为单位制住区内原住民的居住流动提供可能。1992年以前,城市空间结构几乎完全由国家决定,居住空间结构是各单位的差序等级、地理位置在空间分布上的反映。1992年房改政策颁布后,从房屋产权的转换到居住地点的选择,直至是否居住在自有住房和房屋内居住人员结构的决定自由,才真正在政策制度上得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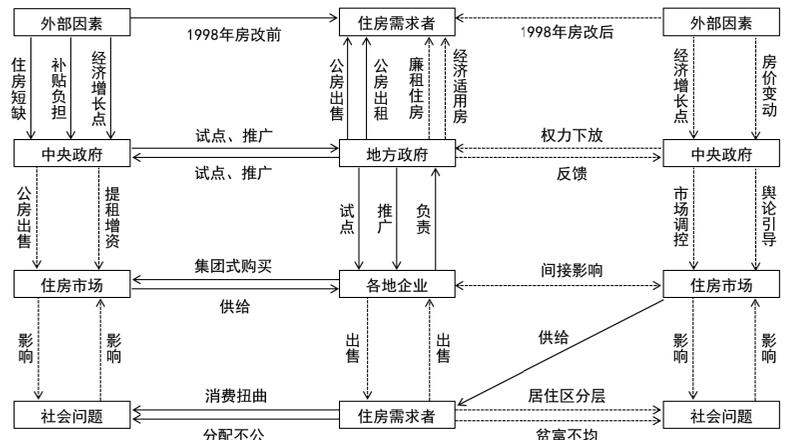


图2 1998年中国住房改革前后住房供给状况
Fig.2 Housing supply before and after China's housing reform in 1998

资料来源:笔者根据参考文献[17]整理。

承认和许可。住房市场化加速推行后,城市范围内的居住流动大大增加。例如,扬子石化公司顺应住房制度改革进程,其住房分调方案由原本的严格控制制度到鼓励与限制并行再到对市场化行为的优惠和扶持。单位不再对住房市场化行为采取或保守或遏制的态度,职工不再需要忌惮于因居住选择行为有悖于单位规章制度,而面临职业生涯、生活福利、工作稳定性受到影响甚至惩罚的风险。而后期单位推出的一系列鼓励奖励机制,更是进一步提高了职工在单位制住区内进行产权购置和居住流动的积极性,逐渐成为单位制住区内发生社会空间重构的有力推手。因此,住房制度改革是初期由居住流动仅限于单位制住区内部到后期内外部更替的基本前提,是城市单位职工离开单位制住区、非单位成员进入住区这一现象从无到有的变革。

(2) 住房制度改革让住房从福利性质生活必需品转变为可选择、可拥有、可支配的个人资产。房改使单位住房从单位所有变为职工所有,后续再通过职工转卖变为非单位成员所有。这种所有权和处置权的个人化首先激发了职工长期居住的意愿,并由此导致修缮住房的行为显著增加,从而在某种程度上提高了对个体住房的归属感。但同时,这也标志着单位在居住生活领域的“放权”,与住房内部环境的提升相对应的,是住区内部物质空间环境的缓慢衰退;与个人住房归属感增加相对应的,是由于去单位化和人员杂化而引起的对整体住区归属感的下降。

(3) 住房制度改革的深入催生了单位制住区向其他形式住房的转型,是单位住房在市场经济时期的一种延续,反映单位制度的潜在惯性影响。例如,作为城镇住房制度改革产物的房改房,是国家对职工工资中没有包含住房消费资金的一种补偿,是中国城镇住房由从前的单位分配转化为市场经济的一项过渡政策。在政策颁布之初,房改房的价格不由市场供求关系决定,而是由政府根据实现住房简单再生产和建立具有社会保障性的住房供给体系的原则,决定以标准价或成本价

出售,现如今房改房的上市交易也依旧受到当时的产权情况、政策历史的影响。此外,在2007年,国家规定距离城区较远的独立工矿企业和住房困难户较多的企业,经批准可以利用单位自用土地进行集资合作建房。1999年至2007年间,扬子石化公司共4次以集资建房的形式,在南京市市区范围内建设成套住房(见图3)。集资建房可以看作是单位制住区在过渡时期所特有的一种新形式、新产物,反映职工享受来自国家、单位及其自身单位身份的利益倾斜,以更优惠的价格享有更优质的居住区位和更完备的居住设施,体现单位福利的延续性。

2.2 经济作用:经济体制转型与住房市场筛选过滤

2.2.1 经济体制转型对居住区社会空间演化的影响

从直接影响上来说,国家经济运行机制由计划主导转变为市场导向,促使了以传统计划体制为根基的单位制度的瓦解,单位制住区内的计划特征随之消解。首先,住房本身不再作为计划性分配的福利品,职工不再以计划时期

的单位成员身份和单位内职务高低作为获取住房资源的依据。其次,曾经与住房福利捆绑的其他计划性资源分配制度也随之向市场运作转型,单位成员身份与资源分配福利逐渐脱钩。例如,扬子石化单位成员所享受的福利包括:水电气等单位全包的生活资源、幼小入学优先的教育资源、单位所属医疗食堂等设施资源、其他包括暖气在内的特殊资源等福利。此外,经济体制的转变也解除了居住区内部居民之间以单位身份为彼此交往的联系纽带,个体之间经济资本和社会资本的相似相同性成为构建社会空间密网络的关键因素。

不仅如此,经济体制转型所带来的一系列变革也对单位制住区产生了各种间接影响。比如,国家经济发展方向和重点逐渐从重工业为主转变为二、三产业并行直至大力发展三产,并直接体现在大型国企所依托的工业园区的衰落。企业的衰落和搬离势必导致其单位制住区的衰败和空心化,单位制住区内居民的社会联系也会因此与原有的单位身份联系发生剥离。

2.2.2 住房商品化市场形成对社会空间的筛选与过滤

1990年代后,房地产和土地市场随着住



图3 1999年扬子石化公司集资建房房源空间分布图

Fig. 3 Spatial distribution of housing constructed by YPC through collective investment in 1999

资料来源:根据Google Earth地图整理绘制。

房改革进程的推进而相继建立,以房价为核心的城市居民居住区位过滤和社会流动筛选机制随之形成。市场房价和个体可支付能力的匹配程度框定了个体的居住空间可选择范围,影响了个体和家庭所能获取的社会资源和便利程度,并进一步体现在整体城市空间的居住分异和隔离,以及因此可能形成的社会流动障碍、代际再生产阻力及社会阶层固化。

不同社会经济群体的需求引发了住房差异的产生,并在城市内部形成一系列住宅亚市场。对单位制住区而言,房地产市场的形成重新划定了其在住房体系中所处的位置。以扬子石化单位住区为例,作为一般性郊区大型工厂主导型单位制住区,因其物质空间环境、地理位置等原因,在住房等级体系中逐步下移,处于住房交易中的劣势;而相较于其位于内城的集资建房以及其他一些内城单位制住区,如被划定为重点中小学学区范围的老旧小区,则在住房等级体系中呈现出断层式攀升,一跃成为具有高经济价值、高附加值的住房。这种住房市场的进一步分化,使得不同区位的单位制住区面临大相径庭的变迁路径,更引发了单位制住区居民的过滤与留存,尤其原单位成员在市场和资本力量的隐形操控下,经由经济资本积累的鸿沟迅速发生社会分化,通过一系列的居住迁移行为产生了阶层的上溢、下溢和平级流动。住房商品市场推动原本并不明显的同单位内社会空间分化在空间上显形,具有更高社会资本的成员在住房市场的助推下不仅在居住空间上,也在社会结构上进行了流动和迁移。

2.3 空间力量:城市空间重构致使居住选择分异与空间隔离

城市发展方向的改变引发了整体城市空间的分异和隔离,对大型国企主导型单位制住区而言,规划重心向高附加值区域的倾斜和城市空间重构的趋势加速了住区衰落,导致其在空间上的边缘化和两极化,产生的影响主要有以下4方面。

(1) 城市空间向外拓展使得原先处于城

郊交界处的集资住房迅速升值,单位成员经济资本进一步分化。如南京扬子石化公司购置集资房后,以福利价格分配出售给职位高、工龄长的职工。包括如今位于市中心地区的五台花园等大部分集资房源在当时的城市发展进程中往往位于城郊交界处或城市郊区。随着城市空间建设的推进,当时的郊区早已变成如今的内城核心区或重点建设用地区,购置集资房的职工因房产升值带来的社会资本也随之剧增。

(2) 郊区化和内城更新共同吸引单位成员不断向外迁居,住区内部单位成员比重不断下降。以南京为例,2000年以后,南京内城的更新改造、河西地区的快速发展、城市建设进程的多地开花^[19],使得单位制住区居民纷纷外迁,以寻求更好的生活环境、更优的社会资源、更多的发展机遇、更丰富的居住文化氛围等。城市开发建设在客观上造成大城市区域内部的不均衡发展,使得外迁职工的居住选择因家庭生命周期所处阶段、个体生活需要、经济可支付能力等产生分化,从而产生了城市整体空间范围内的居住分异与隔离。

(3) 位于内城具有高经济附加值地带的单位制住区仍在升值,而位于郊区地带或非重点发展地区的单位制住区则面临着物质和社会空间的双重边缘化。例如,扬子石化单位住区所在的南京六合大厂地区由于地区整体发展潜力的下跌和物质空间环境的衰落,不可避免地走向了住房体系的边缘。然而,地理位置上处于近现代时期重点发展地段的单位制住区虽然同样面临着物质环境破败的现状问题,但由于其高土地附加值,实现了经济价值的跃升。

(4) 除城市相对宏观层面的发展建设和单位制住区所处的地理位置对其空间演替产生影响外,住区所在的地区性规划建设项目也对其发挥着重要的作用。其中,地区性规划带动单位制住区的更新改造,使其对特定人群具有一定的吸引力,而目标群体往往受规划安排的影响较大。例如,2017年进行的《大厂地区更新改造规划》致力于顺应地区老龄化趋势所进行的居住条件适老化改造,必将更加吸引

老年人口在此集聚。

2.4 文化更迭:单位文化衰落与追求阶层身份兴起

随着国家经济的快速增长和个人生活水平的迅速提高,社会结构与阶层关系从单位身份制为基础的阶层标准转变为以收入、职业和文化程度为阶层划分标准^[19],并引发社会分层机制的变化和中产阶层的发展^[20]。在国家和地方政府有意识的引导和塑造下,社会中产精英形象与平民百姓阶层区隔开来,住房所有和居住区位被营造成中产阶级生活的象征,成为社会衡量成功的重要标志。单位制住区作为单位文化氛围浓郁和计划性特点显著的综合体,社会主流文化从工人阶级文化向中产阶级文化的转变映射在住区空间的演变中。

不仅如此,单位制住区内部及单位成员间所崇尚和追求的文化生活氛围亦发生着变迁。在单位化时期,单位成员所追求的是在单位分配等级体系中的上位流动,而此时无论是单位制住区内的物质空间建设,还是社会空间内部的互动关系营造,也都在迎合这种单位大院式封闭的、向内聚合的空间氛围,包括相比外部片区更加重视单位制住区内部的设施配备;单位成员更在意的,是单位制住区内部福利设施的优厚、单位住房分配条件的提升、生活必需品和设施的便捷等,比如幼小教育设施、电影院和招待所等商业文化服务设施等。为此他们更努力获取的是个人职业的上升路径,是作为单位成员的归属感和身份标签赋予的认定。在这种文化影响下形成的单位制住区社会空间呈现出的是相对排外的、内部紧密联结且相对均质的、服从统一调配的、分化相对较小的结构特征。

然而,随着单位制住区步入解体时期,单位文化也逐渐走向衰落,中产阶级文化随之兴起。以南京大厂地区为例,文化变迁的空间表征首先表现在住区周边的多元商业空间扩展,居民消费不再局限于日常必需品消费,对娱乐文化生活的需求与日俱增,周边电影院、大型购物中心、书店、酒吧等设施随之增加(见图4)。此外,

住区居民的不断外迁与社会群体分化显示出在当前社会主流文化的影响下,原单位居民更加向往能够体现其阶层身份的居住空间环境,更加追求社会所认可的社会阶层的向上流动,而不再是单位等级体系内的流动。这种意识觉醒和身份追求的拉力促使他们做出居住迁移的决策,以期在生活环境上靠近中产阶层,文化消费上效仿中产阶层,社会互动上融入中产阶层,以及通过教育等代际再生产途径实现真正的阶层向上流动和代际稳固。这既意味着单位成员从单位文化中的剥离和向“城市成员”身份的转换,也意味着从单位级序造成的分割走向整体城市尺度上的隔离。

2.5 个体选择:微观行为选择与社会资本转换

在市场经济转型时期,城市居民的迁居可以分为家庭需求引发的迁居、制度性因素引发的迁居和环境压力引发的迁居等3大类,其中以家庭需求为基础的迁居具有较强的中国特色^[11]。以生命周期中的育儿阶段为例,部分单

位成员出于实现阶层上溢的考虑,通过改变居住地进而获得享受更优质教育资源的机会,成为群体进行代际再生产最为青睐和最为常见的时空策略。

在具有不同诉求的微观个体进行行为选择时,单位成员的社会资本实现了从权力资本到经济资本的转换。“一个人来自的地方就是其社会生活中的标签,习惯用来确定他是谁,甚至允许他成为谁。”^[21]在这个过程中,单位成员角色在其社会分化历程中始终扮演着重要的角色。通过综合分析和归纳南京扬子石化单位住区居民的迁居行为和社会流动情况得出,单位成员的资本转换路径可以分为以下几类:曾身处高位或工龄较长的单位成员往往将其原先的权力资本沿袭到如今市场经济下的经济资本、文化资本等其他形式,体现了社会等级体系的延续和单位福利的延伸,是单位成员身份的优势时迁;迁居至相对郊区的单位成员基于对相似生活环境和生活方式的追求,呈现出一种阶层的平级流动特征;遗留在单位制

住区内的居民则经历着物质空间环境的衰败、居住生活品质的下滑和单位福利的逐渐消亡,表现出社会空间的边缘化和阶层下溢(见图5)。

总的来说,推动单位制住区空间演化的因素可以概括为制度、经济、空间、文化、个体5个方面,互相之间息息相关、共同作用(见图6)。其中,制度因素和经济基础是最为宏观和根本的因素。随着经济体制从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转型深入,作为计划经济产物的单位制度逐渐消解,它的渐次退出直接促使了单位制住区空间演化的开始。住房制度改革直接推动了住房商品化市场的形成,自此住房从福利分配品的角色向货币化、市场化商品转型,并催生了房价筛选机制在城市空间重构和社会空间重组方面的重要影响。在住宅价格的过滤下,具备不同经济实力的单位制住区居民迅速发生居住分异和社会分化。此外,宏观层面的社会阶层分化趋势与中微观层面的单位文化氛围削弱推动了单位制住区空间演化的文化更迭。工人阶级文化的衰落、对中产阶级文化和生活方式的向往及对构建和彰显阶层身份空间的追求影响着个体对自我身份认定的需求选择。个体层面包括家庭生命周期、社会经济属性、自我价值追求、代际再生产需要等在内的多重因素构成了微观需求与行为的差异化格局,决定着单位成员社会资本转换的路径方向选择,由此推动着单位制住区的人员结构变迁。在城市尺度上,城市空间有机体的衰败所引发的推力和空间循环更新所带来的拉力进一步促使单位制住区在物质空间和社会空间上的双重变迁,城市空间重构趋势也进一步强化了单位制住区在居住分异与空间隔离中所扮演的角色。



a 变迁前



b 变迁后

图4 南京大厂地区文化变迁的空间表征对比

Fig. 4 Comparison of spatial representation of cultural changes in Nanjing Dachang District

资料来源:图a:《扬子石化公司房产管理史志资料》;图b:笔者自摄。

3 现状问题与规划对策

3.1 单位制住区的现状问题

单位制住区历经了从经济环境、空间格局到治理体系等方面的变革,并逐步表现出在物质、社会、治理等领域的现状问题。单位制住区大多集中建设于计划经济中后期,至今已有半个世纪之久,早已不可避免地走向物质空间

环境的衰败,与现代居住需求不相符合。同时,带有大型化、联排式、工业风、标准化、模块化设施配备等计划经济特征的单位制住区,同样也存在大型社区的普遍弊端——人口高密度集中、公共资源私有化、相对独立的“小社会”环境加剧社区内外的社会空间分异等。随着经济和住房制度的变化,单位制住区内部已由单位化时期的本单位不同岗位、不同收入、不同职业的职工混合居住状态,逐渐呈现出市场经济时期房价筛选机制和个体需求选择共同作用下的阶层下滤、空间贫困化、生命周期性的倾向,因而住区内部的社会空间也由震荡、逐步瓦解向重组转变。在市场经济深入、单位制度惯性、阶层文化更迭、代际再生产选择等多重力量的交织下,住区呈现出人员杂化、阶层下滤、空间污名化、社会分异等现状特征。此外,单位制住区社区管理职能的递变使得治理主体纷繁复杂,各类事权划分不清,也在一定程度上阻碍了单位制住区向现代城市社区的转型进程。

3.2 单位制住区的规划对策

3.2.1 单位物质空间更新

首先,结合单位制住区曾经依托的大型国有企业的发展趋势,对住区现状情况进行摸排梳理,分类考虑不同走向的单位制住区。比如,曾由国有工业企业牵头建设的单位制住区,往往面临着目前退二进三、污染型工业企业改造的大趋势,并表现为企业整体搬迁、原址改造等不同路径,企业发展方向的改变所引发的员工结构变化势必会对单位制住区居民结构造成影响。因此,面对不同发展类型、不同现状问题的单位制住区,需要提出有针对性的更新改造策略。在此基础上,将有改造转型需求的单位制住区纳入城市老旧小区改造工作中,采取如加装电梯、外立面翻新、居住物质环境改善等一系列更新策略;对具有特殊人口结构特征的单位制住区因地制宜地进行适老化改造、配备基础教育设施等;对有条件顺应街区制开放趋势的住区逐步从围墙闭合转向适度打开,从而提高城市社区利用效率,减少直至避免公共

空间私有化;协调住区与周边用地空间的关系,提升与城市空间的整合度。此外,还应当注重对单位制住区周边环境的改善,如重视商业环境的培育、业态层次的提升、配套设施的完善等。

3.2.2 单位社会空间重构

单位社会空间在整个单位制住区演化历程中经历了较大的震荡,逐步呈现由单位背景下的空间结构同质化向单位循序退出、市场经济主导的异质化、空间马赛克化、社会空

间隔离化并存转变;由社会结构相对稳定向社会空间波动、瓦解、重组转变。因此,针对单位社会空间进行的规划重构策略可以从引导单位职工回流、邻里记忆再造、结合工业遗产旅游等方面入手,应对单位社会空间所显现出的现状问题。具体规划手段可以包括:营建符合不同人群需要的、具有特殊记忆点的公共空间,促进邻里社会网络关系,提高住区居民的归属感和社区参与度;保留部分单位制住区的亚文化特色,利用工业遗产旅游热打造住区特色景致,甚至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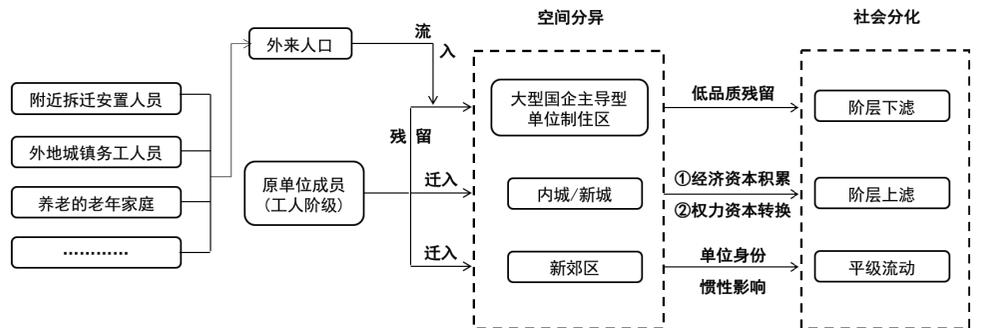


图5 单位制住区居民社会流动与资本转换路径

Fig. 5 Social mobility and paths of capital transformation of residents in YPC Danwei Community

资料来源:笔者自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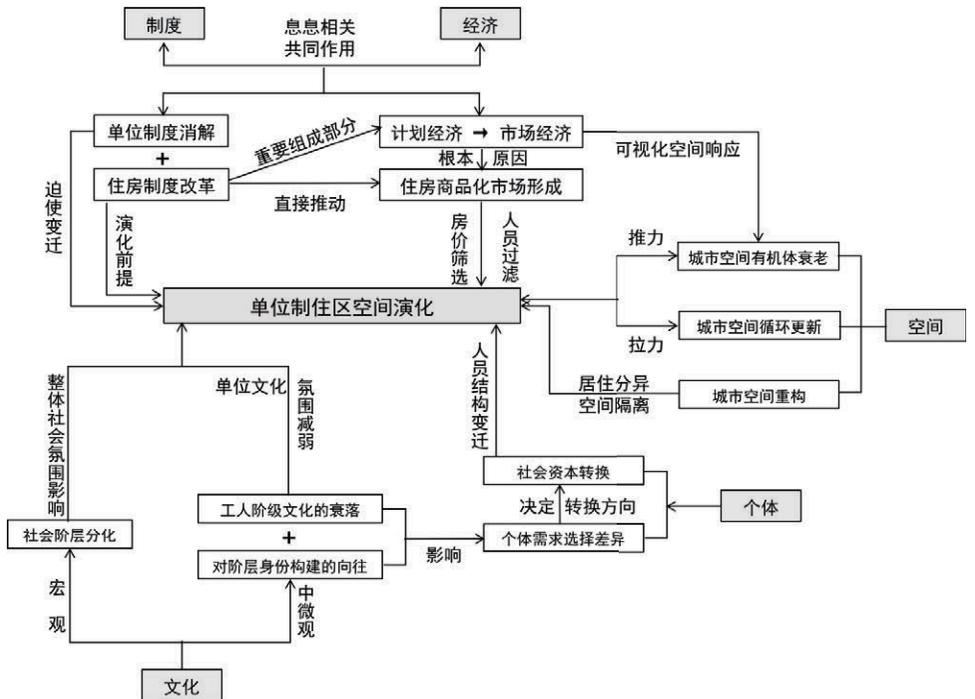


图6 单位制空间演化综合动力机制示意图

Fig. 6 Schematic diagram of the comprehensive spatial evolutionary mechanism of Danwei community

资料来源:笔者自绘。

机融入、成为工业文化景观的一部分,推动向具有特质的城市社区转型;开展历史建筑、特色建筑、工业遗产等普查和价值认定工作,分类别制定详细的多样化更新、保护与再利用策略。

3.2.3 单位社会治理转型

随着政策调整和制度改革,单位制住区逐步向政府市场共同运作的城市大型社区转型。然而处于当前的转型期,单位始终受到或显性或隐性的惯性影响,包括住区职能尚未完全转变、尚未完全脱离对住区治理的管控等。因此,如何顺利引导单位职能向社区职能的过渡、单位管理向政府治理和市场运作的递交,以及多方主体在这一时期的角色,是单位社会治理转型中需要重点考量的问题。可以借鉴现实案例,构建多主体共建共享的社区空间,营造邻里守望、社区共治的氛围;创新社区治理新模式,创建多层次民主治理体系,利用基层协商自治激发社区参与活力,鼓励原单位成员发挥带动作用参与社区治理;针对性地建立管理合作机制,畅通居民表达诉求的渠道,推动单位制住区从单位全能走向社区共治。

4 结语

随着住房从单位的福利配给品逐步过渡为市场化商品,单位在住区变迁过程中扮演的角色渐次削弱转型。然而,单位的残余影响时至今日仍然发挥着作用,单位空间结构既表现出市场经济的自由选择特征,同时仍带有计划经济或显性空间化或隐性文化遗留的特色。这种余留效应一方面拉长了单位退出的生命周期,另一方面在单位制住区的城市社区化进程中,对其空间重构产生了区别于普通商品房住区的单位惯性影响。研究发现,受制度基础、经济作用、空间力量、文化更迭、个体选择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单位制住区作为计划经济的产物,由原本单位全能全管的福利大院向城市大型社区转变。因此,未来的相关研究和规划实践应更加关注处于转型期的单位制住区,并进一步探究单位制住区向城市社区过渡的发展路径。■

参考文献 References

- [1] 柴彦威,陈零极. 中国城市单位居民的迁居: 生命历程方法的解读[J]. 国际城市规划, 2009(5): 7-14. CHAI Yanwei, CHEN Lingji. The residential mobility of urban Danwei residents: a life course approach[J]. Urban Planning International, 2009(5): 7-14.
- [2] 李汉林. 中国单位现象与城市社区的整合机制[J]. 社会学研究, 1993(5): 23-32. LI Hanlin. The integration mechanism of Danwei phenomenon and urban community in China[J]. Sociological Study, 1993(5): 23-32.
- [3] 李汉林. 中国单位社会[M].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04. LI Hanlin. Danwei society in China[M]. Shanghai: Shanghai People Press, 2004.
- [4] LI S M, SIU Y M. Residential mobility and urban restructuring under market transition: a case study of Guangzhou, China[J]. The Professional Geographer, 2001, 53(2): 219-229.
- [5] LI S M, SIU Y M. Commodity housing construction and intra-urban migration in Beijing: an analysis of survey data[J]. Third World Planning Review, 2001, 23(1): 39-60.
- [6] 刘天宝, 柴彦威. 中国城市单位制研究进展[J]. 地域研究与开发, 2013, 32(5): 13-21. LIU Tianbao, CHAI Yanwei. The research progress of Danwei system in urban China[J]. Areal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2013, 32(5): 13-21.
- [7] CHAI Y, LIU Z. 中国都市における单位制度の変化と生活活動および都市構造への影郷[J]. 东大人文地理学研究, 2003(16): 55-78.
- [8] 刘天宝, 柴彦威. 中国城市单位制度解体的表征、逻辑与过程[J]. 学习与探索, 2017(11): 45-51. LIU Tianbao, CHAI Yanwei. The representation, logic and process of the disintegration of Danwei system in China[J]. Study & Exploration, 2017(11): 45-51.
- [9] 柴彦威, 陈零极, 张纯. 单位制度变迁: 透视中国城市转型的重要视角[J]. 世界地理研究, 2007, 16(4): 60-69. CHAI Yanwei, CHEN Lingji, ZHANG Chun. Transformation of Danwei system: an angle of view on city changes in China[J]. World Regional Studies, 2007, 16(4): 60-69.
- [10] 乔永学. 北京“单位大院”的历史变迁及其对北京城市空间的影响[J]. 华中建筑, 2004, 22(5): 91-95. QIAO Yongxue. History flux of Beijing unit yard and its effect on Beijing urban space[J]. Huazhong Architecture, 2004, 22(5): 91-95.
- [11] 张艳, 柴彦威, 周千钧. 中国城市单位大院的空间性及其变化: 北京京棉二厂的案例[J]. 国际城市规划, 2009, 24(5): 20-27. ZHANG Yan, CHAI Yanwei, ZHOU Qianjun. The spatiality and spatial changes of Danwei compound in Chinese cities: case study of Beijing No.2 Textile Factory[J]. Urban Planning International, 2009, 24(5): 20-27.
- [12] 王乐, 梁江. 单位大院的形态演变模式分析[J]. 华中建筑, 2010(7): 151-154. WANG Le, LIANG Jiang. The analysis of the urban form transformation models of the unit community[J]. Huazhong Architecture, 2010(7): 151-154.
- [13] 张纯, 柴彦威. 中国城市单位社区的空间演化: 空间形态与土地利用[J]. 国际城市规划, 2009, 24(5): 28-32. ZHANG Chun, CHAI Yanwei. The spatial dynamic of Danwei community in transitional urban China: spatial response and land use renewal[J]. Urban Planning International, 2009, 24(5): 28-32.
- [14] 佘传振, 崔琳琳. 从单位制到社区制: 国家与社会治理空间的转换——以现代国家政权建设为视角[J]. 武汉理工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7, 20(5): 632-636. SHI Chuazhen, CUI Linlin. From working unit system to community system: conversion of governance space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from the prospect of state-building[J]. Journal of Wuhan University of Technology (Social Sciences Edition), 2007, 20(5): 632-636.
- [15] 顾蓓蓓. 单位制度变迁对中国现代工业城市居住社区空间的影响——以西安W研究所为例[J]. 住区, 2018(1): 16-20. GU Beibei. The influence of the changes of "Danwei-community" on the residential community space of modern industrial cities in China: Xi'an W Micromotor Research Institute as an example[J]. Community Design, 2018(1): 16-20.
- [16] 李培. 中国住房制度改革的政策评析[J]. 公共管理学报, 2008, 5(3): 47-55. LI Pei. An appraisal on housing reforming in China[J]. Journal of Public Management, 2008, 5(3): 47-55.
- [17] 陈培阳. 转型期中国城市学区绅士化研究[D]. 南京: 南京大学, 2013. CHEN Peiyang. A study on the gentrification of Chinese urban school districts in the transition period[D]. Nanjing: Nanjing University, 2013.
- [18] 金雨泽, 李禧, 李焕. 南京郊区化发展的时空演化特征初探[J]. 现代城市研究, 2015(2): 11-17. JIN Yuze, LI Yi, LI Huan. A study on the spatial-temporal evolution of suburbanization in Nanjing[J]. Modern Urban Research, 2015(2): 11-17.
- [19] 陈培阳. 中国城市学区绅士化及其社会空间效应[J]. 城市发展研究, 2015, 22(8): 55-60. CHEN Peiyang. Jiaoyufication and its socio-spatial consequences in urban China[J]. Urban Development Studies, 2015, 22(8): 55-60.
- [20] ZHOU X, QIN C. Globalization, social transformation,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China's middle class[M]/LI C. China's emerging middle class: beyond economic transformation. Washington, DC: Brookings Institute Press, 2007: 84-103.
- [21] LEY D. A social geography of the city[M]. New York: Harper & Row, 1983.